

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文件

泽乡振中心发〔2024〕146号

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 关于支付 2024 年柳树口镇石庄村供水保障 管网改造项目资金的通知

柳树口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县巩固脱贫成果衔接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，结合石庄村 2024 年申报实施的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，中标价 1149541.34 元，财政决算评审价 1102394.55 元。该项目财政衔接资金结算金额为 1102394.55 元，已累计支付 919000 元，项目已完工验收，剩余项目尾款 183394.55 元，扣除质保金 33071.55 元，此次申请支付项目资金 150323 元。此次支付项目第四批资金 150323 元至中标企业账户，质保金 33071.55 元柳树口镇农村三资委托代理中心（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由各镇向县级申请，不得挪作其他用途）。请你镇监督建设单位落实好项目资

金管理、确权及后期管护工作。



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

2024年12月20日
